**附件：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一、项目概况及内容**

1、项目名称：舟山医院患者陪护管理与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CG-H.F.X-2025-064

2、项目概况：舟山医院是一家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保健于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2023年8月，舟山医院与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全面战略合作，成立浙大二院舟山分院。2024年7月，被列入浙江省首批研究型医院培育单位，医院占地235亩，开放床位1160张。

3、项目内容：协助解决患者住院期间衣、食、住、行及情感沟通等各方面的生活需求。

4、服务期限：3年，具体起始时间在合同另行约定。若中标人在采购人的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或因国家政策性等原因要求终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不作违约行为。

5、固定资源管理费：150000元。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等相关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各网页截图，缺一不可。

2、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格式3**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4、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5、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

**三、服务需求响应：**

|  |  |  |
| --- | --- | --- |
| **类别** | **服务工作要求** | **响应情况** |
| **服务要求** | 陪护管理与服务人员遵纪守法，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 |  |
| 投标人对陪护人员定期开展培训，需有上岗培训及进行持续培训。 |  |
| 所有员工入院前及服务期间都必须定期体检，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者，方可参加陪护工作。 |  |
| 陪护人员自身保持仪表端庄，穿着公司统一工作服，服装整洁，不留过肩长发，不穿高跟鞋、响底鞋、拖鞋，指甲短，勤洗手。 |  |
| 陪护人员对患者的生活护理质量要求：床单整洁，患者衣裤整洁干净，个人卫生保持良好，协助翻身、进食、二便等操作,安全、规范、熟练，满足患者的生活护理需求。卧床患者头发整洁、口腔无异味，定时翻身、擦身，皮肤良好，会阴清洁。 |  |
| 陪护人员做好患者治疗、护理和各项检查期间的配合。协助病人体位安置、上下床、坐轮椅等；临终关怀服务等。 |  |
| 所有陪护人员不离岗、不串岗、不干私活、不睡在病床上，保持病室和病区环境安静、整洁，爱护医院各类公共用物，节电节水，不在医院使用大功率电器如电饭煲、电水壶等。 |  |
| 陪护人员对患者一视同仁，热情主动为患者服务，遵守服务礼仪，做好患者隐私保护。不聚众聊天，不向患者或家属索要钱物，不得虐待病人。 |  |
| 陪护人员调配及时到位，满足临床需求，至少在12小时内应妥善调配，安排到位。 |  |
| 管理人员每日至少2次下病区巡视、督查陪护工作质量，发现问题和不良行为及时进行批评教育和指导，必要时予以其他处罚或开除处理。 |  |
| 定期进行满意度调查，对每个陪护病人或家属进行访谈及满意度调查；同时，每月对护理人员进行访谈或满意度调查，并认真收集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持续改进。 |  |
| 加强质量管理，投标人需制定陪护工作职责、生活护理服务内容、质量标准等，并严格按照制度开展工作，采购人有权监督管理。严格控制陪护在护理过程中发生的不良事件，对发生的不良事件有原因分析和整改措施。 |  |
| 投标人具有应对不良事件及突发事件的能力，对陪护与患者或家属的纠纷，及因陪护不当发生的跌倒等其他不良事件，由投标人全面负责协调、解决和赔偿。 |  |
| 充分尊重采购人主管部门、病区护士长的意见，本着自愿原则，优先收编得到护士长认可的优秀陪护。 |  |
| 采购人所提供的办公用房内保持整洁、安全，待工期陪护的住宿由中标人或陪护个人自行解决，不在采购人公共场所或病房留宿。 |  |
| 中标人管理人员每月与采购人主管部门沟通，如实提交本月工作量和管理费报表，汇报近期工作情况。 |  |
| 陪护费严格按中标人的报价收费标准执行；如因陪护收费问题与患者或者家属产生的纠纷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一经查实除退回多收金额外并扣罚中标人每次500元。 |  |
| 中标人员工因工作失误对医院或服务对象造成的损失或不良后果及自身意外事件的发生均由中标人负责，产生所有费用与采购人无关。 |  |
| 中标人工作人员不得私自拿走采购人任何物品（包括塑料瓶、纸板、医疗废物等）。 |  |
| 对陪护人员有科学的考核评价标准并定期进行，有护理人员参与考核评价。 |  |
| 中标人应依法经营，在采购人划定的范围开展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我约束和发展的经营服务活动。 |  |
| 中标人在采购人的监督下开展陪护工作，必须维护采购人的利益和声誉，以提升采购人的满意度为目标，做好陪护服务工作。 |  |
| 中标人各岗位员工统一服装，并由中标人负责其员工工服配备和洗涤。 |  |
| 中标人有责任配合采购人接受上级部门的监督、检查，提供必须的资料。 |  |
| 中标人自行负责项目的所有人员招聘和录用，所有服务人员与采购人之间没有任何劳动用工关系和雇佣关系，服务人员的劳动报酬及福利由中标人与服务人员协商确定，中标人与服务人员之间的任务劳动纠纷与采购人无关。 |  |
| 为使中标人顺利开展陪护服务工作，采购人向中标人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免费提供办公用房及值班室各一间。 |  |
| 中标人的管理员和其他陪护人员须参加医院的各类学习培训（包括不限于：心肺复苏、消防、院感知识等）。 |  |
| **陪护人员年龄要求** | 陪护人员语言沟通能力及年龄要求：因患者多为舟山本地老年人，为更好的进行语言沟通，提高服务效率，建议适当增加本地陪护员，年龄不高于65周岁。 |  |
| **收费方法** | 按实际工时计费，不到一小时按一小时计费，白天为6:00-18:00，晚上为18:00-6:00。春节加班费，在腊月三十至正月初三，按日收费的双倍计费；其他收费由双方协商解决。 |  |
| **人员配置要求** | 本项目配置项目负责人1人（可以兼任），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从事医院患者陪护管理与服务经验3年以上。 |  |
| 现场管理人员（包含项目负责人）：配置不少于3人，现场管理人员需经过专业职业培训（提供相关职业技能证书），负责对现场陪护服务进行管理，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和指导。 |  |
| **资源管理费及报价** | 设定资源管理费年缴纳固定为15万元，为减轻患者负担，同步降低陪护费用。拟设定普通病房陪护收费标准见附件，要求投标方报陪护收费控制价下浮率（详见附件1）。 |  |
| **服务期限** | 服务期限：3年，具体起始时间在合同另行约定。若中标人在采购人的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或因国家政策性等原因要求终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不作违约行为。 |  |
| **监督考核实施办法** | 陪护管理与服务监督由后勤管理中心全面负责，各科室、护士长配合做好日常督查工作，中标人要按招标要求及其它有关规定、技术标准提供服务，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检查监督，各科室、护士长发现存在问题，以通知单形式告知采购人管理部门。 |  |
| 检查考核由采购人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对陪护管理与服务质量情况进行综合考核评定，考核内容根据中标人服务承诺和医院要求由采购人制定。 |  |
| 考核要求及内容：考核满分为100分，≥80为合格，采购人每月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提供考核结果，中标人应对存在问题进行持续质量改进，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反馈整改措施及效果。若经过整改后，考核得分仍低于80分，且连续3次考核分数低于80分数的，医院有权解除合同。 详见附件1《舟山医院患者陪护管理与服务质量考核表》 |  |
| **支付方式** | 资源管理费每年支付一次，于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转帐方式缴纳到采购人财务管理中心。 |  |

**三、项目实施要求**

提供详细且具有合理性、可行性的患者陪护管理与服务方案、服务质量保障、应急服务措施、培训方案、服务团队组建方案及特色优惠方案；包括不限于针对本项目拟定的组织架构、陪护服务制度、作业流程及陪护服务工作注意事项等方案，防止陪护工作交叉感染措施方案，陪护服务保障措施及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陪护差错事故解决方案、有效补救措施及对于发生的不良事件有改进与处罚方案，稳定陪护人员队伍及保障陪护质量的可行性举措等。

**附件1：拟设定普通病房陪护收费控制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护理等级** | **服务模式** | **收费标准**  **（24小时）/人** | **收费标准**  **白天（12小时）/人** | **收费标准**  **夜间（12小时）/人** | **基本服务内容** |
| 1 | 特级护理 | 一对一 | 280元 | 130元 | 150元 | 为患者做好日常生活照护要求：床单位整洁，患者衣裤整洁干净，协助翻身、擦身、进食、二便等，卧床患者头发整洁，口腔无异味，皮肤良好，会阴清洁；做好患者治疗、护理和各项检查期间的配合；协助病人体位安置、上下床、坐轮椅等；临终关怀服务等。 |
| 2 | 一级护理 | 一对一 | 260元 | 120 | 140 |
| 一对二 | 180元 | 80 | 100 |
| 3 | 二级护理 | 一对一 | 250元 | 115 | 135 |
| 一对二 | 150元 | 70 | 80 |
| 一对三 | 120元 | 55 | 65 |
| 4 | 三级护理 | 一对一 | 240元 | 110 | 130 |
| 一对二 | 140元 | 60 | 80 |
| 一对三 | 110元 | 50 | 60 |
| 一对四 | 100元 | 45 | 55 |
| 5 | 母婴陪护（产科病房） | 一对一 | 380元 | 180 | 200 |
| 一对二 | 280元 | 130 | 150 |

**附件2：舟山医院患者陪护管理与服务质量考核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项目** | **考 核 内 容** | **分值** | **扣分** | **得分** | **扣分理由** |
| **管 理  人 员  （30分）** | 工作认真负责，具有良好的沟通，表达能力及相互协作精神 | 10 |  |  |  |
|
| 遵纪守法，遵守医院的规定及陪护中心的各项制度 | 5 |  |  |  |
|
| 坚持工作岗位，365天驻点，上班时间随叫随到 | 5 |  |  |  |
|
| 经常巡视病区，检查及督导陪护人员的服务质量，征求科室及病人的意见，发现问题及时沟通解决 | 10 |  |  |  |
|
| **陪护   人员  （70分）** | 身体健康（有健康证）着装整洁统一，佩戴胸牌 | 7 |  |  |  |
|
| 严格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及管理条例 | 8 |  |  |  |
|
| 按照服务协议，服务内容，服务规范做好工作 | 10 |  |  |  |
|
| 根据病人的病情及护理级别要求，为病人实施24小时生活护理及生活起居 | 30 |  |  |  |
|
| 服务态度好，工作主动，负责，对病人耐心、细心 | 15 |  |  |  |
|

**注：服务考评内容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要求作相应调整，考核满分为100分，≥80为合格。**

**考核者签名： 被考核者签名：**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四、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方法**

1、满足采购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下浮率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在评分时，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审专家打分准确到小数点后一位，综合评估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投标报价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  |  |  |  |
| --- | --- | --- | --- |
| 评标指标 | 价格部分 | 商务技术部分 | 合计 |
| 权重（％） | 30 | 70 | 100 |

**4、评分表**

|  |  |  |
| --- | --- | --- |
| **评审项目** | **主要内容** | **分值** |
| **商务技术分（70分）** | 2023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医疗机构陪护管理与服务年合同案例的，每提供一家得1分，最高得3分。  注：提供采购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同个单位多年份合同只计一份。 | 3 |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注：提供上述证书复印件及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 | 2 |
| 根据“二、服务需求响应”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全部响应服务需求得10分；每负偏离1条扣1分，扣完为止，负偏离10条以上作为废标。 | 10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拟定的组织架构、陪护服务制度、作业流程及陪护服务工作注意事项等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组织架构清晰合理、服务制度、作业流程及注意事项等方案完善、科学可行、针对性强得6分；  2.提供的组织架构比较清晰，方案较为完善、科学合理、可行得4分；  3.提供的方案基本完善、可行，针对性一般得2分；  4.提供的方案不完善、针对性差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 6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防止陪护工作交叉感染措施方案，院感意识程度等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防止交叉感染措施方案完善、科学合理、可行，院感意识强、安全保障针对性强得6分；  2.提供的措施方案较为完善、科学合理、可行，有对应院感意识得4分；  3.提供的措施方案基本完善、可行，院感意识针对性一般得2分；  4.提供的方案不完善、院感意识弱，针对性差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 6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陪护服务保障措施及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服务保障及应急措施方案完善、有力、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5分；  2.提供的服务保障及应急措施方案较为完善、合理、一定的针对性得3分；  3.提供的措施方案一般，针对性不明显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5 |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陪护差错事故解决方案、有效补救措施及对于发生的不良事件有改进与处罚方案等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差错解决方案、补救措施方案完善、有力、合理可行，不良事件改进和处罚方案详尽，针对性强得5分；  2.提供的差错解决方案、补救措施方案较为完善、合理、不良事件改进和处罚方案较好，有针对性得3分；  3.提供的措施方案一般，改进和处罚方案差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5 |
| 投标人具有稳定陪护人员队伍及保障陪护质量的可行性举措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陪护队伍保障举措科学合理、详尽、有力，可行性强得5分；  2.提供的陪护队伍保障举措较为合理、可行性较好得3分；  3.提供的举措方案一般，可行性差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5 |
| 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负责人及管理员的专业素质、资质能力、经验等情况进行评审。  1.为本项目配置3名（含项目负责人）及以上具有陪护管理经验的管理人员在本院工作，其中，管理团队中具有技师及以上职称的得5分，具有高级职称的得3分，具有中级职称的得1分；团队人员配置不足3名或团队人员中没有上述职称证书的不得分。（证书为养老护理证，需人力社保局认定）；  2.项目负责人在医疗机构从事陪护管理服务工作3年以上，3年不得分，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2分。  注：提供项目负责人及管理人员的相关资质证书证明、服务经验证明资料及投标人缴纳的近三个月任意一月的社保证明等加盖公章。 | 7 |
| 承诺投标人派遣的陪护人员持有陪护服务类相关证书上岗的，为陪护人员定期体检的，得5分；承诺为陪护人员缴纳雇主责任险，得5分。无书面承诺不得分 | 10 |
| 投标人具备专业的技能培训师资团队，如何保证陪护人员的整体素质符合医院各类科室的要求所提供整体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的组织架构、培训内容（不限于制度、流程、工作职责、人员素质<含职业道德修养>、自身防护及陪护服务知识和技能等）、培训方式、培训频率及考核方法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培训师资团队教学经验丰富，实践能力强，培训方案规范、专业、全面，制定的培训计划详尽、科学合理、可行，可操作强得6分；  2.提供的师资团队教学经验及实践能力较好，培训方案比较规范、专业、全面，制定的培训计划比较详尽、科学、可行，具备可操作性得4分；  3.提供的师资团队教学经验及实践能力一般，培训方案基本规范、完整、可行，制定的培训计划不够全面，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  4.提供的师资团队能力弱，培训方案简单，计划制定不细，可操作性差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 6 |
| 优惠承诺和特色服务情况：  是否给出特色服务、优惠和承诺，提出方案的针对性及可行性；以及特色服务的响应措施等情况（如协助解决科室一线护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难点，提高护理工作效率，为招标人节省人力、时间、成本等），进行综合评审。  1.提供的优惠方案及承诺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得5分；  2.提供的优惠方案及承诺较为合理、可行性较好得3分；  3.提供的优惠方案一般，可行性差得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 5 |
| **报价分 （30分）** | 根据《附件1：拟设定普通病房陪护收费控制价》为基准价；投标报价下浮率≥5%及以上进行报价。  满足采购要求且投标价格下浮率最高的磋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1-最高下浮率）/（1-磋商投标下浮率）×价格权重×100。 | 30 |

**五、报价说明：**

1、投标报价按格式4的《投标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中，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所有报价以人民币含税价格报价。

3、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单价及总价，否则视为废标。

**4、报价文件单独密封包装，不得跟其它投标内容混编在一起；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5、本项目采用二次报价方式。详见格式5《最终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6、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7、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是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

**六、其他要求和说明**

1、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说明等。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议标文件需投标人自行编制，装订成册，牢固可靠且不能脱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和**加盖公章的电子版一份（正本扫描件）**，报价文件一份（单独包装密封，不得跟其它投标内容混编在一起，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所有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鲜章。

**4、标有“▲”系指“重要性要求”条款，对这些条款的任何负偏离都将导致评标得分大分值扣减。**

**5、标有“★”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主要技术指标、功能发生实质性偏离的，可能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6、本项目为总价包干，请投标人自行考虑相应的费用。

7、本着体现公平、公正、诚信原则，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真实性负主体责任，在参加采购项目投标活动中，需签订《诚信投标承诺书》详见格式6。

8、本项目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意向供应商如有需要，自行安排踏勘现场，并承担相应的费用和一切风险。

**格式1：**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

我方**（投标人名称）**已详细审查了贵方采购编号为**（采购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响应文件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正式授权我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以本公司名义，全权代表我方自愿参加上述招标项目的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了采购需求的全部内容及其相关补充文件（若有），并完全清晰理解全部内容及相关的补充文件（若有），不存在任何误解之处，同意放弃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我方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响应文件中所提到的无效标条款，并服从有关开标现场的会议纪律。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3、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如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

4、我方承诺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承诺所提供的一切磋商响应文件经已认真严格审核，内容均为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且毫无保留，绝无任何遗漏、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无如实告知之处，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和相关的处罚。

6、我方承诺完全响应采购需求要求。

地址：            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响应人代表姓名：\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

响应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2：**

**《法定代表人授权函》**

致：

我        （姓名）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身份码号码：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函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函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双面）：**

|  |
| --- |
| 粘贴处 |

响应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必须有法定代表人和响应人代表双方签字，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格式3、中小企业声明函**

**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

**3.供应商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格式4、**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舟山医院患者陪护管理与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CG-H.F.X-2025-06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护理等级** | **服务模式** | **收费标准**  **（24小时）/人** | **收费标准**  **白天（12小时）/人** | **收费标准**  **夜间（12小时）/人** | **基本服务内容** |
| 1 | 特级护理 | 一对一 | 280元 | 130元 | 150元 | 为患者做好日常生活照护要求：床单位整洁，患者衣裤整洁干净，协助翻身、擦身、进食、二便等，卧床患者头发整洁，口腔无异味，皮肤良好，会阴清洁；做好患者治疗、护理和各项检查期间的配合；协助病人体位安置、上下床、坐轮椅等；临终关怀服务等。 |
| 2 | 一级护理 | 一对一 | 260元 | 120 | 140 |
| 一对二 | 180元 | 80 | 100 |
| 3 | 二级护理 | 一对一 | 250元 | 115 | 135 |
| 一对二 | 150元 | 70 | 80 |
| 一对三 | 120元 | 55 | 65 |
| 4 | 三级护理 | 一对一 | 240元 | 110 | 130 |
| 一对二 | 140元 | 60 | 80 |
| 一对三 | 110元 | 50 | 60 |
| 一对四 | 100元 | 45 | 55 |
| 5 | 母婴陪护（产科病房） | 一对一 | 380元 | 180 | 200 |
| 一对二 | 280元 | 130 | 150 |
| **投标统一下浮率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5、**

**最终报价及承诺一览表**

**项项目名称：**舟山医院患者陪护管理与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YCG-H.F.X-2025-06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护理等级** | **服务模式** | **收费标准**  **（24小时）/人** | **收费标准**  **白天（12小时）/人** | **收费标准**  **夜间（12小时）/人** | **基本服务内容** |
| 1 | 特级护理 | 一对一 | 280元 | 130元 | 150元 | 为患者做好日常生活照护要求：床单位整洁，患者衣裤整洁干净，协助翻身、擦身、进食、二便等，卧床患者头发整洁，口腔无异味，皮肤良好，会阴清洁；做好患者治疗、护理和各项检查期间的配合；协助病人体位安置、上下床、坐轮椅等；临终关怀服务等。 |
| 2 | 一级护理 | 一对一 | 260元 | 120 | 140 |
| 一对二 | 180元 | 80 | 100 |
| 3 | 二级护理 | 一对一 | 250元 | 115 | 135 |
| 一对二 | 150元 | 70 | 80 |
| 一对三 | 120元 | 55 | 65 |
| 4 | 三级护理 | 一对一 | 240元 | 110 | 130 |
| 一对二 | 140元 | 60 | 80 |
| 一对三 | 110元 | 50 | 60 |
| 一对四 | 100元 | 45 | 55 |
| 5 | 母婴陪护（产科病房） | 一对一 | 380元 | 180 | 200 |
| 一对二 | 280元 | 130 | 150 |
| **投标统一下浮率 %** | | | | | | |

有关承诺：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此表不随谈判响应文件一起密封、递交，准备已盖章的空白表多份备用。2、在谈判结束后，在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密封、单独提交。**

**格式6、**

**诚信投标承诺书**

**舟山医院：**

本着体现公平、公正、诚信原则，本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真实性负主体责任，如有下列虚假应标情形的：投标人通过提供虚假的资质、业绩、检测报告、中小企业证明（承诺）等资料或修改（伪造）产品技术参数（或技术数据）参与投标的情形；投标文件中产品技术参数（或技术数据）真实但达不到采购需求的技术参数（或技术数据）要求，而且澄清解释确定无法经过合法的免费加装、改装、增加配置或服务等满足采购需求，而本投标人在采购需求响应中虚假响应为“符合或满足”的情形。承诺遵守舟山医院有关虚假应标处理的如下规定：

1、在评标现场发现并经投标人澄清解释确定属于上述虚假应标情形的，取消投标资格。

2、中标结果被质疑或投诉为通过虚假应标方式谋取并经采购组织部门复核属于上述虚假应标情形的，取消中标资格。

3、在履约验收中被发现并经医院确认有上述虚假应标情形的，取消中标资格并终止合同。

4、投标人一次虚假应标情形的，医院官网进行公示警告，并不得参加本项目重新组织的采购活动；1个年度中，投标人二次虚假应标情形的，医院官网进行公示警告并禁止本年度内继续参与医院自主采购项目的投标；投标人连续2个年度都有虚假应标情形的，医院有权将该投标人列入黑名单并处以1-3年禁止参与本院自主采购投标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